

文章编号:1005-0523(2013)06-0121-00

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思路及对策研究

郭建斌

(南昌社会科学院,江西 南昌 330039)

摘要: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既有优势又有劣势,既面临机遇也面临挑战。依据SWOT分析提出了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思路与对策,南昌应主动寻求区域合作,共同承担中心城市功能,通过细化分工、联动腹地,加强政府职能,凸显南昌产业的比较优势;同时科学制定发展规划,集中力量建立产业价值链多元合作战略联盟,构筑南昌新兴产业高地和区域特色市场体系,从而强有力的推进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的建设。

关键词:南昌;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

中图分类号:F061.5

文献标志码:A

在城市群主导区域经济发展的新时代,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问题归根到底是区域内协同合作的问题。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是南昌自身发展面临的重要机遇,也是长江中游地区区域经济协同发展的必然要求。

1 长江中游城市群的范围界定

城市群是城镇化的产物,是一体化的城镇群体。它是在特定地域范围内,由若干不同规模等级的城镇及其腹地依托发达的基础设施形成的集约紧凑、联系紧密、功能互补、等级有序,并最终实现一体化的城镇群体。各城镇之间、中心城市与腹地之间经济社会联系密切,产业同链、城乡一体、交通同网、信息共享、金融同城、市场一体、科技同兴、环境同治、生态同建,是一个经济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据此,长江中游城市群还没有真正出现^[1]。

长江中游城市群还处于不断形成发展之中,因而不同学者对其范围界定具有较大差异,一些学者从不同角度对推进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进行了探讨,归纳起来,主要有四种观点:一是早期的湘鄂赣城市密集区观点,并把其范围限定在长江中游下段,南北向京广线、京九线与东西向浙赣线交汇范围内^[2];二是长江中游城市带的观点,其范围包括长江中游沿线的九江、黄石、鄂州、武汉、荆州、岳阳、宜昌等7城市,以及邻近的常德、益阳、仙桃、孝感、咸宁、随州、黄冈等城市^[3];三是大武汉都市圈的观点,其范围以武汉城市圈为中心,向东至九江,向西至荆州,向南至岳阳,向北至信阳,包括湖北省的武汉、黄石、鄂州、黄冈、仙桃、潜江、孝感、咸宁、天门、随州、荆门、荆州,河南省的信阳,江西省的九江和湖南省的岳阳^[4];四是“三圈合一”的观点,即以武汉城市圈、长株潭城市群和昌九景城市群为基础,加上宜昌、荆州、岳阳、益阳、常德等城市,构建长江中游城市群^[5]。

2012年12月底,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李克强在江西九江主持召开区域发展与改革座谈会,谈到长江中游城市群,他对安徽、湖北、湖南、江西等省负责人说,把安徽纳进来,长江中游城市群进一步扩容,基本确定了为以武汉城市圈、长株潭城市群、鄱阳湖经济圈、江淮城市群组成,同时,湖北省竭力将“宜

收稿日期:2013-9-23

基金项目:南昌市“十二五”社科规划项目(Jj201337)

作者简介:郭建斌(1983—),男,助理研究员,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区域经济学和产业经济学研究。

荆荆”城市群纳入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因此,未来长江中游城市群将是在现有的几个城市群基础上的集群,具体将包括武汉、黄石、黄冈、鄂州、孝感、咸宁、仙桃、天门、潜江、宜昌、荆州、荆门、长沙、岳阳、常德、益阳、株洲、湘潭、衡阳、娄底、萍乡、南昌、九江、景德镇、鹰潭、上饶、新余、抚州、宜春、吉安、合肥、芜湖、马鞍山、铜陵、安庆、池州、滁州、六安、淮南和蚌埠40个城市。

2 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SWOT分析

在经济全球化、区域一体化的背景下,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是必然的选择。2012年南昌人均生产总值为59 416元,单位面积产值为4 055元/平方公里,分别高于长江中游城市群26.8%和137%,但是人均生产总值没有和长江中游城市群拉开较大的差距,这与南昌在长江中游的地位是不相协调的。南昌如何更好的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就必须对南昌自身优劣势及所面临的机遇和挑战有深刻的认识。

2.1 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优势

南昌独特的经济地理区位、相对完善的低碳产业体系和优良的自然生态环境都成为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优势。与武汉、长沙、合肥相比,南昌在长江中游城市群中属于地缘优势最为明显的中心城市,紧邻长三角、珠三角和闽三角,处在长三角、珠三角和闽三角这三个经济最具活力、最富饶的核心区的辐射交叉点上,具有承东启西、沟通南北的战略性、枢纽性的区位优势,是沿海发达地区及港澳台产业向内陆地区梯度转移的延伸地和承接枢纽,在国内外分工格局中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和发展空间。同时南昌作为鄱阳湖生态经济区的核心城市,构建了以低碳排放为特征的产业体系,实施低碳城市建设,在传统产业低碳化、低碳产业支柱化及低碳建筑、低碳生活等方面成效显著。优良自然生态环境成为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独特优势,南昌自然生态环境得天独厚,依山傍水,水网密布,湖泊众多,赣江穿城而过,水域面积约占全市面积的三分之一,全市拥有国家级生态示范区2个,自然保护区9个,自然保护区面积10.2万公顷,良好的生态环境为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提供了较大的环境承载力。

2.2 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劣势

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劣势主要体现在城市经济实力薄弱、现代产业发展滞后和生产要素集聚能力低等方面。与武汉长沙相比,南昌的各类经济总量指标明显偏小,2012年南昌的国内生产总值、财政总收入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均不到武汉的一半,其中国内生产总值3 000.52亿元,仅为武汉的37%,长沙的47%,跟合肥也有差距,占合肥的72%;财政收入500.16亿元,分别占武汉、长沙和合肥的36%、63%和7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116.54亿元,分别占武汉、长沙和合肥的33%、45%和86%,差距显而易见。2012年南昌三次产业构成为4.9:57.9:37.2,还处在工业化的进程中,第一产业占比高出武汉1.1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值仅为武汉的36%,第三产业产值仅为武汉的29%。可见南昌第二、三产业发展滞后非常明显。同时南昌资金、技术、人才等生产要素聚集度和聚集能力偏低,可持续发展能力落后,从固定资产投资来看,2012年南昌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仅为武汉的52%、长沙的65%、合肥的66%;从科教实力、技术、人力来看,武汉遥遥领先,占有绝对优势,2011年南昌普通高等学校在校学生数为武汉的41.3%,在授权专利数量上面,南昌被远远抛在后面。

2.3 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机遇

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所面临的机遇有三个方面,一是从目前经济发展的形势来看,近年来我国经济面临巨大的压力和挑战,经济增速明显回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在此背景下区域经济增长的动力需主动适应新形势做出调整,目的是提高经济发展的内生能力,扩大国内居民消费需求,提高居民消费能力。目前,我国经济主要以扩大内需为方向,从需求方面,为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提供了良好的契机。二是在调整优化结构的同时,我国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也为南昌参与长中游城市群建设提供了新的机遇。南昌正在建设构建低碳的现代产业体系,大力培育和发展汽车制造、航空制造、光伏光电、服务外包、生物和新医药等战略新兴产业,在建设全新生态文明过程中,南昌不仅是绿色生态发展的积极参与者,而且有可能成为长中游、中部地区和全国绿色发展道路上的重要引领者。三是中部崛起规划给带来的机

遇。2006年后,国家相继出台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部地区崛起的若干意见》、《促进中部地区崛起规划》和《关于大力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的若干意见》等规划,2010年江西省也拟定了《促进中部地区崛起规划实施意见》,提出了粮食生产基地建设、重点能源原材料基地建设、现代装备制造及高技术产业基地建设、综合交通运输枢纽建设、重点地区发展、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社会事业发展、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等8个方面的工作任务,从政策方面来讲为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提供了契机。

2.4 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挑战

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所面临的挑战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长江中游地区的各省会城市大都构建了以自身为核心的省会城市群,武汉、长沙及合肥等都明确提出了城市发展规划,而以南昌为中心的省内城市群处于探索起步阶段。2010年鄱阳湖生态经济区规划明确提出以省会城市为核心,区域其他5个中心城市(九江、景德镇、鹰潭、新余、抚州)为重点,加快构建鄱阳湖城市群,此后南昌为中心的鄱阳湖生态城市群最终得以确立,但由于规划太晚,该城市群目前根本无法与武汉城市圈和长株潭城市群相提并论,南昌的发展也因此缺乏省内城市群的有力支撑。二是南昌面临中部地区其他中心城市的激烈竞争,武汉长沙分别依托武汉城市圈长株潭城市群的强力支持,发展势头强劲,在中部拥有一席之地,合肥凭借撤销巢湖市的机遇后来居上,相比而言南昌在中部地区是一个明显短板,这将极大地限制和制约南昌顺利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进程。

3 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思路

城市群的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长江中游城市群的建设现处于探索起步阶段,就其本身而言,长江中游城市群内的联系和合作仍然受制于行政区,未能建立其复杂多样的协作分工体系^[6]。因此,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就必须基于此现实,从参与的角度出发,依据南昌自身发展的优劣势和面临的机遇挑战,确定发展思路。

3.1 积极主动寻求与区域内其他城市的各种合作

目前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仍处在学界倡导和政府推动的层面,还没有达到市场主导的地步。从城市群的生命周期来看,长江中游城市群还处于萌芽阶段,在这一阶段,除了学界的倡导和政府的推动外,最重要的是要发挥市场主体的作用,而市场的主体是产业,产业的微观主体是企业,产业层面、企业层面的深度合作是城市群建设所关注的焦点。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是南昌加速发展、壮大自身的难得机遇,除了政府积极推动以外,在产业层面和企业层面与其他城市之间不能只有竞争,应加强彼此合作,南昌只有在产业层面和企业层面转变思想,主动寻求与区域内其他城市的各种合作,才可能壮大自身,提高在区域中的竞争力,进一步推进长江中游城市群的建设步伐。

3.2 与区域内其他中心城市共同承担区域中心城市的功能

长江中游城市群是单中心模式还是多中心模式,目前学界还没有统一的观点^[7]。从单个城市发展的角度来讲,定位为中心城市必然会在资源分配、政策支持方面占取先机,对城市的加速发展也非常有利^[8],这就导致了武汉、长沙、南昌、合肥四个核心城市在发展定位上可能都有成为中心城市的战略选择;而从区域发展的角度来讲,城市群建设更应注重的是区域内部的产业结构和空间结构,强调的是产业的聚集和扩散,一个城市是否能够成为中心城市,主要在于城市本身的辐射和带动作用。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来看,长江中游城市群内几个“小圈”经济社会发展阶段相似,不像长三角、珠三角和环渤海城市群建设具有明显的梯度性,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更应该属于互补型共赢合作^[9]。因此,南昌应充分考虑长江中游城市群发展的现状特征,充分认识南昌在城市发展方面的比较优势,避免把更多的目光放在首位城市或中心城市的选择上,而应在制度、产业、技术、交通、生活消费等方面加强与其他核心城市的沟通与合作,共同承担中心城市的功能。

3.3 通过细化分工实现在产业链不同环节上的比较优势

区域合作的核心在于产业对接,形成相互融合的产业集群,只有具备紧密的产业链,才能构建紧密的

合作链,才能筑牢区域合作发展的基础。因此必须推进南昌与长江中游地区城市在各产业领域的融合,然而问题是长江中游城市群各城市的主导产业存在相当程度的“同质”,产业同构现象非常严重。如汽车产业是南昌最为重要的支柱产业,但其他三个核心城市也都有汽车产业,并且也都是各自的支柱产业,武汉有二汽,合肥有江淮,长沙有广汽菲亚特,汽车产业同构现象比较严重。从区域产业分工的角度来看,产业同构中的差异是区域间产业分工与协作的基础,是区域间以产业链为纽带形成经济一体化的关键。因此,南昌应进一步细化产业分工,通过“异质同构”来推动与相关城市间形成合理的产业分工协作和层次有序的产业链条。这样从表面上看,南昌与其他城市都有汽车产业,但实质上通过细化分工实现了各城市在产业链不同环节上所具备的比较优势,这非常有利于区域产业一体化的发展。

3.4 进一步向腹地推进产业链

经济腹地是经济中心的吸收和辐射能力能够达到并能促进其经济发展的地域范围。经济腹地是经济中心赖以存在的基础,也是地区产业链赖以形成的基础,经济腹地与经济中心有着唇齿相依的关系。南昌与长江中游地区的省会城市比较,辖区面积较小,经济势力相对较弱,但南昌拥有纵深几百公里的经济腹地。以南昌为中心300公里以内,樟树、高安、丰城、奉新、靖安、抚州、余干、永修等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呈散装分布,南昌可以进一步将产业链向腹地推进,依据腹地已有的产业基础,加强南昌与腹地中小城市和小城镇的产业关联,活跃腹地经济,使之成为南昌快速发展的空间保障。南昌与腹地的联动,可更好的发挥南昌的辐射功能,有效优化资源与要素的空间配置,进一步加强区域间的经济联系,从广度和深度上带动区域经济发展,将有力的促进南昌与腹地共建长江中游地区区域核心增长极。

3.5 建设善于协调的地方政府

政府引导城市群的发展方向毋庸置疑,高速发展的经济得益于出色的政府领导。城市群的建设实质上是政府主导下的城市经营,如何寻找到一条成功的政府主导城市经营道路,最主要在于政府职能的转变与加强。城市群的建设要求政府间密切合作,这一点决定了政府必须具备更好的协调职能。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政府承担关键的角色。随着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更加深入化,城市间的合作将从基础设施、旅游、交通等初级合作层面转向主导产业一体化发展的深度合作层面,由于涉及主导产业的利益分配,可以预见,影响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问题和矛盾将不可避免的暴露出来,这就需要政府充分发挥其协调能力,扫清障碍,解决矛盾。因此,加强政府职能,建设善于协调的政府对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意义重大。

4 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对策

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是推动长江中游经济区形成,打造中国经济发展“第四极”的战略举措。南昌可在行政区效应、发展规划、产业合作、市场体系、城镇网络和人才平台建设方面勇于担当和主动作为,这也将成为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和区域一体化建设的重要助推力量。

4.1 弱化“行政区经济”的负面效应

行政区经济是指与区域经济一体化相悖的一种特殊的、过渡性质的区域经济,它表现为行政区划对区域经济发展的刚性约束^[10]。由于在行政区经济运行下,地方政府对其辖区的经济起很强的干预作用,生产要素流动受阻,因而是一种具有明显封闭性特征的区域经济。地方政府一味追求自身利益最大化,地方保护主义盛行,行政区划分界线成了区域横向联合的墙壁,要素跨区域流动严重受阻,一体化难以实现。因此,南昌在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需扩大开放、加强合作,不要出现在对方选择开放时自己却选择对本地市场保护的情况,更不要在对方选择保护的时候自己也选择保护,避免区域经济发展中的市场分割现象出现。

4.2 制定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发展规划

制定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发展规划对南昌参与区域一体化建设将起到统一思想、凝聚人心的作用。规划的制定将有利于提升南昌的对外开放能力和自我发展能力,对南昌成为区域经济增长极具有直

接的助推作用,也是南昌探索区域发展、区域管理先进模式的一次重要尝试。制定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发展规划应该全面分析、科学论证,具体应制定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城市规划、交通规划、产业规划、人口规划、土地规划、城镇规划、生态建设规划等专业性规划,并做好这些规划和其他规划的衔接。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发展规划既要注重与全国、长江中游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又要注意与江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

4.3 建立南昌与长江中游城市群融合发展的产业价值链多元合作战略联盟

产业价值链多元合作战略联盟是出于确保区域内合作各方的市场优势,寻求新的规模、标准、机能或定位,应对共同的竞争者或将业务推向新领域等目的,企业间结成的互相协作和资源整合的一种合作模式。联盟成员可以限于某一行业内的企业或是同一产业链各个组成部分的跨行业企业,联盟成员间一般没有资本关联,各企业地位平等,独立运作。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当中,不同产业的合作路径是不同的,基础设施建设、旅游等产业的合作相对容易,但涉及地方主导产业或特色产业的合作难度比较大。面对这样的境况,南昌应具备战略眼光,产业合作应遵循由易到难的原则,尤其针对主导产业,鼓励企业主动寻求区域内合作,延伸和壮大产业价值链,积极建立南昌与长江中游城市群融合发展的产业价值链多元合作战略联盟,深入推进长江中游地区产业融合发展。

4.4 构筑南昌新兴产业高地和区域特色市场体系

要实现南昌成为长江中游地区的经济增长极,新兴产业的发展和区域特色市场体系的建立尤其重要。南昌应全力支持新能源应用产业、新材料产业、生命工程产业、航空产业和高端生产性服务业为重点的新兴产业发展,尽快形成光伏光电、航空工业、汽车零部件产业、生命工程产业、服务外包及创意产业等具备千亿元产业生产能力的产业集群。同时要着眼产业高端,优化产业升级,延长产业链条,培育和壮大产业链,重点加强汽车零配件、光电、现代医药等专业大市场建设,使南昌成为汽车零配件、光电产品和医药产品的专业集散地,成为区域性具有一定特色的农副产品大型批发市场。

4.5 构建内外等级规模有序的城镇体系网络

科学布局城镇体系的地域空间结构对区域经济一体化至关重要,就城市群来说,应加强城市群内城市间的联系和产业协同发展,提高城市群的辐射能力。就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来说,应积极发掘南昌的承载能力,优化南昌交通布局 and 居住环境,逐步形成以南昌市区为中心,其他县市为依托,中心镇及其他小城镇为基础,交通运输干线为主轴的集约发展态势,实现以点带线,以线促面,内外等级规模有序的城镇体系网络。重点加强京九和沪昆沿线城镇建设步伐,大力推进产城融合,实现京九和沪昆沿线产业空间布局与城镇空间布局的衔接,形成京九和沪昆沿线城镇密集带和产业带。同时,要加快构建与南昌“一小时经济圈”相适应的城镇空间结构,推进形成以南昌为核心的大南昌城市群崛起,构建以南昌为中心的紧密经济圈。

4.6 推进南昌与长江中游城市的科技、人才合作平台建设

科技、人才的合作与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息息相关,探索区域内统一的科技创、人才合作平台是南昌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面临的极其紧迫的任务。南昌可着力推进召开长江中游城市群科技合作双边、多边会议,组织高科技论坛,举办科技博览会等方式,打造具有长江中游特色的科技成果展示与交易平台,为长江中游地区科技大开放提供合作项目、会议、渠道、技术、市场、人才、金融等多方面的服务;可集中力量支持与武汉、长沙、合肥等高校和科研机构的合作,推动南昌与长江中游地区教育界、科技界和产业界的密切联系与人员往来,争取在人才交流和联合培养方面有新的突破。

参考文献:

- [1] 魏后凯,成艾华.携手共同打造中国经济发展第四极——长江中游城市群发展战略研究[J].江汉论坛,2012(4):5-15.

- [2] 吕桦,章定富,郑林.论建设长江中游城市群区[J].江西师范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1995(3):268-273.
- [3] 伍新木,廖丹,严瑾.制度创新:依托武汉建设长江中游城市群[J].长江流域资源与环境,2004(1):1-6.
- [4] 肖金成,汪阳红.论长江中游城市群的构造和发展[J].湖北社会科学,2008(6):55-59.
- [5] 陈永林,周炳喜.长江中游城市群区域经济差异及其时空演化特征[J].国土与自然资源研究,2012(2):14-16.
- [6] 刘激光,陶红军.空间经济、区域经济和新经济地理学科体系梳理[J].华东交通大学学报,2011(1):111-116.
- [7] 唐静.长江中游三大城市群城市流分析[J].商业现代化,2013(3):94-96.
- [8] 操玲姣.论武汉在长江中游城市群中的定位与功能[J].学习与实践,2012(9):132-135.
- [9] 白洁.长江中游城市群产业分工协作的基础条件分析[J].湖北社会科学,2012(6):61-64.
- [10] 刘小康.“行政区经济”概念再探讨[J].中国行政管理,2010(3):42-47.

Development Strategies and Countermeasures for Nanchang's Participation in Urban Agglomeration of the Yangtze River Middle Reaches

Guo Jianbin

(Nanchang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Nanchang 330098, China)

Abstract: According to the analysis of SWOT, this paper discusses development strategies and countermeasures for Nanchang's participation in the urban agglomeration of the Yangtze River Middle Reaches, maintaining that Nanchang needs to strengthen regional cooperation and intensify the function of the central city. Meanwhile, it highlights the advantages of Nanchang industry and good coordination of government through the detailed division of labor, the hinterland of linkage, and the way of strengthening government function. Finally it concludes Nanchang must formulate scientific development of Nanchang city planning to participate i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middle reaches of the Yangtze River city group through establishing regional industry value chain, multiple cooperation strategic alliance, emerging industry highlands and regional market system and talent cooperation platform for cities in the middle reaches of the Yangtze River.

Key words: Nanchang; urban agglomeration of the middle reaches of the Yangtze River; development